

# 轰隆一炸犯下滔天大案,致2人死亡,15人受伤 武汉建行爆炸案一审:判主犯死刑

□新华社武汉5月14日电(记者 徐海波)

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14日对备受关注的武汉建行网点爆炸案作出一审宣判,该案主犯王海剑因犯爆炸罪被判处死刑,剥夺政治权利终身,从犯王伟、王安安分别被判有期徒刑10年、6年。

法院经审理查明,2010年10月,被告人王海剑开始自学制造爆炸物,并与被告

人王伟、王安安等人共同测试爆炸物效果。2011年7月,王海剑向王伟、王安安提出通过爆炸的方式抢劫银行运钞车,得到了两被告人同意。3人多次预谋,并确定了各自的分工。同年8月,因害怕受到处罚等原因,王伟、王安安表示不再参与犯罪。

2011年12月1日3时许,王海剑携带自制的爆炸物和两袋水泥骑摩托车窜

至武汉市雄楚大街1070号建设银行关山一路支行门前,将爆炸物放置在门前人行道上。当日17时30分,当银行职员将钱箱提出银行准备送上运钞车时,王海剑通过遥控引爆装置引爆了爆炸物,当场致2人死亡,15人受伤,并致财产损失12.7万元。爆炸后,王海剑抢劫钱箱未遂,骑摩托车逃离案发现场。

法院审理认为,3名被告人共同预谋

并参与了犯罪过程。其中,王海剑具体实施了爆炸,犯罪情节恶劣,造成了严重的后果,属主犯;王伟、王安安协助了王海剑的犯罪,属从犯。

据此,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依法作出一审判决。主犯王海剑因犯爆炸罪被判处死刑,剥夺政治权利终身,从犯王伟犯爆炸罪,判处有期徒刑10年,剥夺政治权利一年;从犯王安安被判有期徒刑6年。



核心提示

□新华社记者 徐海波

2011年的武汉“12·1”爆炸案,造成2人死亡,15人受伤。主犯王海剑今年25岁,是个农家子弟,拥有过硬的家电维修技术,完全可以凭技术在城市立足。他为何犯下如此惊天大案?

## 迷失的代价

### 武汉建行爆炸案引发对第二代农民工心理教育关注

#### 1 “如何让炸药迅速换成钱”刺激几个80后的神经

5月14日开庭时,6名法官将王海剑、王伟、王安安3名被告人押上法庭。3人均稚气未脱。其中,个头最矮的王海剑看起来面容秀气、稚嫩,身高不足一米七,瘦小单薄,让人很难与凶残的爆炸犯联系起来。

王海剑1987年出生在湖北省枣阳市十里庙村一个贫穷的农家。初中毕业后,他进入枣阳市技校学习家电维修。在村里人看来,王海剑是忠厚老实的乖孩子,每次回家都热心帮村民修电视、电扇,被奉为全村孩子的学习榜样。

2005年,中专毕业后,王海剑南下广东,在一家工厂里做维修工。两年后,他辗转武汉开了一家小店经营家电维修。凭借过硬的技术,他赢得了良好口碑,也逐渐有了积蓄,生活正向他展示良好的前景。

但渐渐地,王海剑在眼花缭乱的世界迷失了方向,如何挣更多的钱成了他重要的人生目标。2010年10月,他开始对炸药产生兴趣,并经常上网搜索相关资料,购买书籍自学制造方法。

王海剑说,刚开始,他想将炸药卖给矿山和炸鱼的,甚至还印发名片做广告,但最终一单生意都没做成。这时,王海剑与店里的老顾客王伟成了朋友。王伟是武汉人,大学毕业后一直在湖南一家景区驻武汉的办事处工作。王伟告诉他,自己有途径可以销售炸药。

2011年3月,由于店面被拆迁,王海剑搬到了王伟的住处继续试验,并邀来儿时的伙伴王安安。不久,因操作失误引发爆炸,王海剑左眼受伤并住院治疗一个多月。他不仅花光了多年的积蓄,还欠医院一笔医疗费。

“炸药如何能迅速换成钱?”不久,一部电影给了他们“灵感”。轰的一声爆炸,运钞车被冲天火光吞噬。电影里闪过的场景,不断刺激着这几个80后男孩的神经。可怕的是,当王海剑向王伟、王安安明确提出通过爆炸的方式抢劫运钞车时,得到了两人的同意。



王海剑(前左)、王伟(前中)、王安安(前右) (新华社发)

#### 2 轰隆一炸犯下滔天大案

为了能够成功实施爆炸抢劫,3人在近一年间就进行了二三十次爆炸试验。

2011年11月底,王海剑买好了作案用的水泥袋。为了保证万无一失,他曾利用谷歌地图多次踩点,又把银行的上下班时间、运钞车大致停放位置摸准。12月1日3时许,王海剑携带自制的爆炸物和两袋水泥,骑摩托车来到雄

楚大街1070号建设银行关山一路支行门前,将爆炸物放置于银行门前的人行道上,用两袋水泥压住爆炸物,并留下“建筑材料,勿动”的字条。

当日下午5时30分,一辆运钞车停在建设银行关山一路支行门前路边,银行职员将钱箱取出准备送上运钞车时,藏匿在附近的王海剑通过遥控引爆装置引爆了爆炸物,当场致2

人死亡,15人受伤,导致单位和个人财产损失共计12.7万元。爆炸后,王海剑抢劫钱箱未遂,骑摩托车逃离案发现场。归案后,王海剑称,当时他就躲在一个柱子后面,盯着运钞车,手一直在抖。

12月7日和8日,武汉警方先后将王安安、王伟抓获。12月16日,王海剑在武汉一所医院落网。

#### 3 专家呼吁加强对第二代农民工的教育引导

面对审判,王海剑说:“我对不起伤亡的人们,我对不起父母,我愿以死谢罪。我的左眼还是好的,愿意以左眼角膜来赔偿被我伤害的人。”王海剑做了最后的忏悔,然而,逝去的生命无法再挽回。

“王海剑是一个渴望成就感、希望被关注的人。王海剑有他的自大,也有他的自卑。”湖北多能律师事务所律师、王海剑的辩护人胡廷美说,城市里生存的艰辛,暴富的心态及对兴趣的痴迷,让他彻底迷失了人生方向,扭曲

了心理。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刑事司法学院副院长苏彩霞教授认为,从王海剑的犯罪经过可以看出,他法律意识非常淡薄。在我国非法制造炸药就已是犯罪,但他却梦想着以此出售来赚钱。同时,他过分渴望财富,到了贪婪的境地。

苏彩霞说,近些年,与王海剑类似的80后犯罪并不少见。其中,第二代农民工群体尤为突出。他们大多第一次走出家门,就从农村来到城市独立生活。与第一代农民工相比,他们缺少

忍耐与吃苦的精神,容易产生强烈的心理落差感。虽然他们更聪明、大胆,但在畸形的心理下,这反而助推他们铤而走险。

华中科技大学人文学院教授韩东屏说,一个风华正茂的青年人缺乏来自家庭和社会的正确引导,当其思想认识产生偏差的时候,身边没有任何人与他沟通交流,让他悬崖勒马。如果当初他的父母能够多给一些关心和了解,社会上有关青年人的组织机构伸出援手,可能类似的悲剧会有所减少。